沙府人〔2024〕1号

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

关于刘晓吾等5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根据中共重庆市沙坪坝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71次、第73次常委会会议提名，经2024年1月4日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十九届第71次常务会议决定：

任命

**刘晓吾** 区行政学校校长（兼）；

**汤春丽** 区教师进修学院六级管理岗位；

**黄 伟** 区房屋征收中心六级管理岗位。

免去

**李 鹏** 区行政学校校长职务；

**朱鸿斌** 区财政局副局长职务。

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

2024年1月1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）